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以下稱科發基金)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基金來源 495 億 1,388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數增加 33 億 9,074 萬 1 千元(增幅 7.35%);基金用途 495 億 1,388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數增加 3 億 9,074 萬 1 千元(增幅 0.8%),本期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無列數。謹就科發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八、科發基金投資事業持股數量增多,惟近 9 成為未公開發行公司,逾 9 成處於虧損或財務狀況未明狀態,允宜持續強化投資管理,俾適時獲取投資利益

科發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權利金收入」10 億 1,017 萬 9 千元,與 113 年度預算案數同,惟預計各部會管理運用研發成果繳入科發基金之非流動性股票為 0 元。經查:

(一)各機關編列科技預算所進行科技研發之成果及其收入歸屬政府而繳入科發基金者,包括股票股權

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13 條第 1 項¹略以,以科技預算經費研發成果及其收入歸屬政府部分,應撥入科發基金保管運用;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第 17 條²略以,各機關依法編列科技預算所進行之科學技術研究發展,其成果及收入歸

¹ 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政府補助、委託、出資或公立研究機關(構)依法編列科學技術研究發展預算所進行之科學技術研究發展,其研究發展成果及其收入歸屬政府部分,應循附屬單位預算程序撥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保管運用。」

² 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第 17 條規定:「執行研究發展之單位因管理或運用研發成果所獲得之收入,應依下列方式為之;但經資助機關與執行研究發展之單位約定以其他比率或以免繳方式為之,更能符合本法之宗旨或目的者,不在此限:一、執行研究發展之單位為公、私立學校、公立研究機關(構)者,應將研發成果收入之 20%繳交資助機關。二、其他執行研究發展之單位,應將研發成果收入之 40%繳交資助機關。」「資助機關補助、委託或出資金額占計畫總經費 50%以下者,前項應繳交資助機關之比率,得由資助機關與執行研究發展之單位以契約約定或免繳之。」「依前 2 項規定應繳交資助機關之收入,得以所獲得之授權金、權利金、價金、股權或其他權益為之。」

屬政府部分而繳入科發基金者得以所獲得之授權金、權利金、價金、股權或其他權益為之，尚包括股票。

(二)科發基金持股數量大幅成長，惟近 9 成為未公開發行且逾 9 成財務狀況不佳，允宜掌握公司營運狀況，俾獲取投資利益

依科發基金決算書所示，科發基金所持股票為各部會將研發成果以股權方式繳入者，由 103 年底 6,775 千股增加至 112 年底 10 萬 3,550 股(詳表 1)，期末餘額亦自 103 年底 3,178 萬 9 千元增加至 112 年底 17 億 6,046 萬 6 千元。截至 113 年 7 月底，科發基金持有且存放於中央銀行國庫局之股權計 113 家，其中上櫃公司 2 家、興櫃公司 4 家、未公開發行公司 100 家、外國公司 3 家及解散 4 家(詳表 2)，公司發行狀態近 9 成為未公開發行。又迄 112 年底，其中僅有 5 家(4.42%)為有盈餘或無虧損狀態，108 家(95.58%)處於虧損狀態與未提供財務資訊或已解散(詳表 3)。鑒於未公開發行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相對不透明，且據國科會統計多數公司處於虧損狀態，允宜掌握所持股權公司之營運狀況，強化股權管理，適時獲取投資利益以維科發基金權益。

綜上，各部會編列科技預算所進行之科技研發成果及其收入歸屬政府，而繳入科發基金之股票數量 103 至 112 年度雖大幅增加，惟近 9 成為未公開發行公司，逾 9 成處於虧損或未提供財務資訊，允宜強化投資管理，掌握投資事業營運狀況，在兼顧新創公司營運及科發基金權益下，適時處分股權以獲取投資利益。

表 1 科發基金 103 至 112 年度股票股數與餘額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度	期末餘額	股數
103	31,789	6,775
104	40,742	4,894
105	14,161	7,351
106	38,025	9,533

年度	期末餘額	股數
107	7,724	2,013
108	157,904	23,912
109	196,144	36,517
110	227,095	44,302
111	2,426,768	58,975
112	1,760,406	103,550

資料來源：彙總自科發基金決算書「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細明細表」。

表 2 截至 113 年 7 月底科發基金持有股權公司發行狀態表

單位：家；千股；新臺幣億元

1. 上櫃			2. 興櫃			3. 未公開發行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2	2,883	0.29	4	12,380	1.24	100	93,781	3.72
4. 外國公司			5. 解散			合計(1+2+3+4+5)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公司數	總股數	票面價值
3	7,141	0.28	4	2,977	0.03	113	119,162	5.56

資料來源：國科會提供。

表 3 科發基金 112 年底持有股權盈虧狀況統計表

單位：家

持有股權家數盈虧狀況	家數
獲有營餘(含無虧損)	5
虧損未逾實收資本額 50%	34
虧損占實收資本額 50%(含)-100%	17
虧損逾實收資本額	12
未提供財務資訊(含已失聯及 113 年度新成立公司)	41
已解散	4
合計	113

說明：國科會表示，未公開發行公司之財報僅能由召開股東會時得知，故本表統計至 112 年底。

資料來源：國科會提供。